



正本



UNT2401082-14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 UNT2401082-14

项目名称：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厂
检测项目（有组织废气、废水）

委托单位：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4.07.24



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

一 检测信息

委托单位	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	受检单位	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厂
联系人	王永兴	联系方式	18363630998
项目地址	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氯碱路03001号	采样日期	2024-07-18
样品接收日期	2024-07-18	检测日期	2024-07-18 至 2024-07-20

二 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

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详见下表。

检测一览表

序号	样品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样品状态
1	废水	总排口-DW001	阿特拉津	检测 1 天 4 次/天	微黄色无味无浮油透明液体
2	有组织废气	固体制剂加工车间 B 线烘干废气排气筒-DA057	颗粒物		滤膜

三 检测项目、方法及检出限

本次检测的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及检出限详见下表。

检测项目、方法及检出限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Nm ³
废水	阿特拉津	水质 阿特拉津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587-2010	0.00008 mg/L

四 检测结果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2024.07.18	固体制剂加工车间 B 线烘干废气排气筒-DA057	样品编码		UNT240108-2-14010101	UNT240108-2-14010201	UNT240108-2-14010301	UNT240108-2-14010401
		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Nm ³)	1.4	1.1	1.2	1.5
			排放速率 (kg/h)	0.022	0.017	0.019	0.025
		废气流量(Nm ³ /h)		15378	15644	16246	16482
备注	无						

废水检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2024.07.18	总排口-DW001	样品编码		UNT2401082-14020101	UNT2401082-14020201	UNT2401082-14020301	UNT2401082-14020401
		阿特拉津(mg/L)		0.0570	0.0564	0.0570	0.0554
备注	无						

五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- 1、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书。
- 2、检测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（或校准）合格后使用，且均在有效周期内。
- 3、现场采样过程中严格按照方法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，保证采样的规范性、科学性和代表性。
- 4、检测过程中所用分析方法均选用国家颁发的标准（或推荐）检测方法。检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相关环境检测标准、方法、规范，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。
- 5、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，检测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授权后发放。

报告编制：



报告审核：

报告批准：

批准日期：

2024.07.24

附页一

主要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
高效液相色谱仪	RF-20A/SPD-20A/LC-20AT	UNT-YQ-009
电子天平	MS105DU	UNT-YQ-240
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THCZ-150	UNT-YQ-365
玻璃液体温度计	-30~100℃	UNT-YQ-444
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D	UNT-YQ-458
便携式 PH 计	PHBJ-260	UNT-YQ-691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报告

报 告 声 明

1. 报告无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骑缝章无效。
2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报告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有任何涂改无效。
4. 我单位出具的报告项目号具有唯一性，“#”为替换报告；报告正文中。加“*”表示本项目为委外检测，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测方法的检出限，水和废水检测的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，报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值，并加标志位“L”；检测报告中排气筒高度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5. 对于委托单位自行送样检测的项目，我单位仅对来样检测数据负责，送样样品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。
6. 若使用我单位报告用于宣传等其他目的，须经我单位许可。
7. 我单位检测结果报告仅对当次样品有效。
8. 我单位检测报告向客户发放“正本”，“副本”由我单位进行存档。
9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10. 对于送样委托检测收到本报告一个月内，可凭我单位检测委托单领取样品，否则，按我单位规定予以处理。

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潍坊经济开发区玄武东街 399 号高速仁和盛庭仁和大厦 311

检验地址：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 2009 号寒亭高新技术产业园 6 座 3 楼

业务电话：0536-8981150 8981160

邮编：261031

E-mail: wfytc2015@163.com





正本



UNT2401082-14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 UNT2401082-14

项目名称: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厂
检测项目 (有组织废气、废水)

委托单位: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4.07.24



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

一 检测信息

委托单位	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	受检单位	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厂
联系人	王永兴	联系方式	18363630998
项目地址	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氯碱路03001号	采样日期	2024-07-18
样品接收日期	2024-07-18	检测日期	2024-07-18 至 2024-07-20

二 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

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详见下表。

检测一览表

序号	样品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样品状态
1	废水	总排口-DW001	阿特拉津	检测 1 天 4 次/天	微黄色无味无浮油透明液体
2	有组织废气	固体制剂加工车间 B 线烘干废气排气筒-DA057	颗粒物		滤膜

三 检测项目、方法及检出限

本次检测的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及检出限详见下表。

检测项目、方法及检出限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Nm ³
废水	阿特拉津	水质 阿特拉津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587-2010	0.00008 mg/L

四 检测结果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2024.07.18	固体制剂加工车间 B 线烘干废气排气筒-DA057	样品编码		UNT240108-2-14010101	UNT240108-2-14010201	UNT240108-2-14010301	UNT240108-2-14010401
		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Nm ³)	1.4	1.1	1.2	1.5
			排放速率 (kg/h)	0.022	0.017	0.019	0.025
		废气流量(Nm ³ /h)		15378	15644	16246	16482
备注	无						

废水检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2024.07.18	总排口-DW001	样品编码		UNT2401082-14020101	UNT2401082-14020201	UNT2401082-14020301	UNT2401082-14020401
		阿特拉津(mg/L)		0.0570	0.0564	0.0570	0.0554
备注	无						

五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- 1、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书。
- 2、检测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（或校准）合格后使用，且均在有效周期内。
- 3、现场采样过程中严格按照方法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，保证采样的规范性、科学性和代表性。
- 4、检测过程中所用分析方法均选用国家颁发的标准（或推荐）检测方法。检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相关环境检测标准、方法、规范，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。
- 5、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，检测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授权后发放。

报告编制:



报告审核:

报告批准:

批准日期: 2024.07.24

附页一

主要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
高效液相色谱仪	RF-20A/SPD-20A/LC-20AT	UNT-YQ-009
电子天平	MS105DU	UNT-YQ-240
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THCZ-150	UNT-YQ-365
玻璃液体温度计	-30~100℃	UNT-YQ-444
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D	UNT-YQ-458
便携式 PH 计	PHBJ-260	UNT-YQ-691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报告

报 告 声 明

1. 报告无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骑缝章无效。
2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报告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有任何涂改无效。
4. 我单位出具的报告项目号具有唯一性，“#”为替换报告；报告正文中。加“*”表示本项目为委外检测，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测方法的检出限，水和废水检测的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，报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值，并加标志位“L”；检测报告中排气筒高度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5. 对于委托单位自行送样检测的项目，我单位仅对来样检测数据负责，送样样品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。
6. 若使用我单位报告用于宣传等其他目的，须经我单位许可。
7. 我单位检测结果报告仅对当次样品有效。
8. 我单位检测报告向客户发放“正本”，“副本”由我单位进行存档。
9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10. 对于送样委托检测收到本报告一个月内，可凭我单位检测委托单领取样品，否则，按我单位规定予以处理。

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潍坊经济开发区玄武东街 399 号高速仁和盛庭仁和大厦 311

检验地址：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 2009 号寒亭高新技术产业园 6 座 3 楼

业务电话：0536-8981150 8981160

邮编：261031

E-mail: wfytc2015@163.com





241512341845

正本



UNT2401082-12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 UNT2401082-12

项目名称：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厂
例行检测项目（雨水）

委托单位：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4.07.08

潍坊



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

一 检测信息

委托单位	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	受检单位	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厂
联系人	王永兴	联系方式	18363630998
项目地址	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氯碱路 03001 号	采样日期	2024-07-04
样品接收日期	2024-07-04	检测日期	2024-07-04 至 2024-07-05

二 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

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详见下表。

检测一览表

序号	样品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样品状态
1	/	雨水收集池 YS001	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悬浮物、水温	检测 1 天 3 次/天	淡黄色无味无浮油透明液体

三 检测项目、方法及检出限

本次检测的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及检出限详见下表。

检测项目、方法及检出限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检出限
/	pH 值 (无量纲)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--
	水温(°C)	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(温度计法) GB/T 13195-1991	--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 mg/L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 mg/L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 mg/L

四 检测结果

雨水检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2024.07.04	雨水收集池 YS001	样品编码	UNT2401082-12 010101	UNT2401082-12 010201	UNT2401082-12 010301
		化学需氧量(mg/L)	5	7	7
		悬浮物(mg/L)	14	12	6
		氨氮(以 N 计)(mg/L)	0.868	0.935	0.842
		水温(°C)	22.3	22.2	22.3
		pH 值(无量纲)	8.0(22.3°C)	8.0(22.2°C)	8.0(22.3°C)
备注	无				

五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- 1、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书。
- 2、检测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(或校准)合格后使用,且均在有效周期内。
- 3、现场采样过程中严格按照方法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,保证采样的规范性、科学性和代表性。
- 4、检测过程中所用分析方法均选用国家颁发的标准(或推荐)检测方法。检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相关环境检测标准、方法、规范,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。
- 5、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,检测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授权后发放。

报告编制:

报告审核:

报告批准:

批准日期:



2024.07.08



附页一

主要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
滴定管	50mL	C-006
分析天平	ML204	UNT-YQ-007
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	DHG-9036A	UNT-YQ-016
便携式 PH 计	PHBJ-260	UNT-YQ-297
玻璃液体温度计	-30~100℃	UNT-YQ-446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L6S	UNT-YQ-706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

报 告 声 明

1. 报告无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骑缝章无效。
2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报告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我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有任何涂改无效。
4. 我单位出具的报告项目号具有唯一性，“#”为替换报告；报告正文中加“*”表示本项目为委外检测，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测方法的检出限，水和废水检测的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，报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值，并加标志位“L”；检测报告中排气筒高度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5. 对于委托单位自行送样检测的项目，我单位仅对来样检测数据负责，送样样品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。
6. 若使用我单位报告用于宣传等其他目的，须经我单位许可。
7. 我单位检测结果报告仅对当次样品有效。
8. 我单位检测报告向客户发放“正本”，“副本”由我单位进行存档。
9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10. 对于送样委托检测收到本报告一个月内，可凭我单位检测委托单领取样品，否则，按我单位规定予以处理。

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潍坊经济开发区玄武东街 399 号高速仁和盛庭仁和大厦 311

检验地址：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 2009 号寒亭高新技术产业园 6 座 3 楼

业务电话：0536-8981150 8981160

邮编：261031

E-mail: wfytc2015@163.com

